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李氏大藥廠

Lee'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業績公佈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就本集團管理層而言乃充滿挑戰的一年。行業的負面新聞已讓每家企業備受矚目，對管理層需要調整策略以維持增長構成巨大壓力。本集團對以知識為基礎的推廣的信念及其對循證醫學的堅信，成功克服挑戰，並交出亮麗業績。於新十年歷程的第一年，業務的各個方面取得了進展，並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奠定基石。

營業額及溢利

本年度的營業額創歷史新高，達696,9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0.4%。新產品《再寧平》[®]明顯優於其他產品，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24%。《再寧平》[®]突破的意義是雙重的。不僅本集團已開始從終端銷售團隊投資取得回報，而且該等較新產品已開始對收入增長提供顯著的貢獻。其他主要產品《尤靖安》[®]、《可益能》[®]、《菲普利》[®]及《立邁青》[®]亦保持了增長勢頭，銷售額分別增長45%、38%、34%及28%，收入基礎更為廣闊使本集團收入能夠創歷史新高，並處於更有利的位置，以減輕潛在的市場風險。

* 僅供識別

本年度毛利率輕微改善0.9個百分點至72.2%。銷售費用對營業額的比率繼續由去年的34%下降至今年的32%，反映本集團銷售及營銷組織效率持續改善。業務快速發展及效率提高促使股東應佔純利創歷史新高，達150,46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2.2%。二零一三年的純利率為21.6%，較去年同期的21.3%略有改善。這一成果是顯著的，因為這是在研發投資翻倍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於本年度擴大的情況下取得的。於二零一三年，研發費用由去年的16,000,000港元躍升至32,000,000港元。其證實本集團致力於新藥研發，而新藥研發為本集團可持續增長的基石。由於普樂藥業有限公司（「普樂」）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年度分佔普樂虧損2,418,000港元。然而，普樂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已成功自美國藥監局獲得銷售批准，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與美國公司Marathon Pharmaceuticals訂立分銷協議。隨著《Zingo》[®]於二零一四年二月首批貨運至美國，普樂已由一間開發公司轉型為一個功能完善的生產及商業組織，於未來幾年其業績將可改善。

品質管理系統、生產及製造設施

安徽省合肥新生產設施乃根據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藥監局」）的新GMP標準建設，其建築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已竣工。4,600平方米的生產空間裝備四個劑型的最先進生產系統，即小容量的注射劑、凍乾粉針劑、重組干擾素外用凝膠及眼膠。生產線高度自動化，以減少生產風險及確保產品質量。產能亦已擴大到之前的三倍，保留充足的空間，以應付本集團產品日益增加的市場需求。藥監局檢查員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審核新的生產基地是否符合新GMP標準，而現場檢查確認該基地已符合新GMP標準。新生產基地隨後自藥監局獲得所有現有配方及產品的GMP合規證書。本集團因而加入能夠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最後期限前滿足規定要求的中國其他50%現有無菌生產商。新生產設施的啟用無疑將增強本集團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於廣州市南沙，本集團已建立新的生產基地，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度投入使用。57,000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將滿足不同產品（包括生物製劑及醫療器械）的生產領域，以及其他功能（例如研發中心、辦公室及倉庫）。根據計劃，該設施將逐步使用，最終成為本集團生產醫療器械、藥品及生物製品之樞紐，以供應國內及海外市場。

普樂(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已為其香港生產設施成功獲得美國藥監局批准，以生產《Zingo》[®]粉末皮內注射系統及在美國銷售該產品。普樂在香港的GMP生產設施是香港首個及唯一成功獲得美國藥監局批准的設施。其標誌著香港醫藥開發的重要時刻，因《Zingo》[®]成為首個在香港生產及獲得美國藥監局批准在美國銷售的藥品。

藥物開發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亦在藥物開發每個階段均取得了顯著的進展，以五種研究性新藥(IND)申請最為突出。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已成功向藥監局提交申請，以在中國進行吉馬替康治療卵巢癌病人的III期臨床研究。臨床研究申請以特快審批渠道提交，並已獲藥監局接受作審查。為進口註冊之三期關鍵臨床研究將測試口服吉馬替康比對Topotecan對患有晚期卵巢、輸卵管或腹膜癌、鉑耐藥或部分敏感的難治患者的治療效果。卵巢癌在中國對女性是最致命的腫瘤，而吉馬替康旨在填補高度未滿足的醫療需求。有關申請目前仍在積極審查中，預計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度獲得有關研究批准。

同樣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亦已遞交IND申請，以在中國進行Betrixaban三期APEX研究，而提交獲藥監局接受作審查。臨床研究申請以特快審批渠道提交。Betrixaban是一種新型的口服小分子，其直接抑制Xa因子的活性(血液凝固途徑中一個重要驗證目標)。APEX是全球關鍵三期研究，計劃招募來自不同國家逾300個站點的6,800名危重病人。APEX試驗將測試Betrixaban預防危重病人(並非現時反Xa因子化合物可解決的人群)深靜脈血栓形成的功效。該申請處於初步審查階段，而研究預計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啟動。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本集團遞交IND申請，以進行Istaroxime全球IIb期研究，Istaroxime乃用於治療急性心臟衰竭的創新化合物。該研究乃於意大利及中國進行，並已在意大利招募十名患者。Istaroxime是開發中的首創具促進心肌舒張的正性肌力藥物，用於治療急性失代償性心臟衰竭。Istaroxime不增加心跳率，將氧消耗的增量降至最低，較少致心律失常，且不引起低血壓。研究的初步結果相當正面，沒有發生重大安全問題。這是Istaroxime的最初重要里程碑，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在中國啟動患者的招募。

Rostafuroxin全球IIb期研究的IND申請於二零一三年十月重新提交。已就研究在意大利招募首名患者。Rostafuroxin在動物模型中，顯示出在降低血壓及防止器官肥大方面效果卓越。其適用於治療遺傳性EO高血壓機制的新診斷高血壓患者。Rostafuroxin是首選的抗高血壓藥物，採用藥物基因組學方法，此個別化治療高血壓的方法可意味著高血壓治療模式的轉變。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亦已向藥監局提交ZK003的IND申請，ZK003乃可促進頭髮生長及癒合的本集團專利肽。動物研究表明，ZK003於治療化療引起的脫髮及加速角膜潰瘍癒合方面有效果。本集團的IND涵蓋這兩個適應症。此外，ZK003已以特快審批渠道提交，且已獲藥監局接受作審查。化療引起的脫髮常見於癌症患者，並影響癌症倖存者生活的品質。因為腫瘤學家正更用心尋求改善癌症病人生活品質，並給予更好的癌症支持性護理，故這是醫療需求非常未獲滿足的領域。

本集團正進行的研究於二零一三年亦取得重大發展。安菲博肽的II期劑量增加研究的第二組已完成80%，而患者招募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度完成。迄今，較高劑量具有與較低劑量相同的安全性，而最終劑量研究將在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度啟動。本集團亦加強與全球各地知名血小板研究人員的合作，了解安菲博肽的作用機理。至今，研究已揭開安菲博肽作用機理的新發現，表明安菲博肽不僅適應於急性冠狀動脈綜合症，而且適應於中風及血栓形成血小板減少性紫癜，一種受關注之罕有適應症。隨著數據積累，安菲博肽（作為一個獨特而創新的抗血小板劑）可改變治療不同血栓形成性疾病的範式，受到的關注及讚賞越來越多。

為Prulifloxacin 進口註冊之III臨床研究已完成75%的患者招募目標。III期臨床研究旨在評估Prulifloxacin薄膜包衣片治療中國人群慢性支氣管炎急性發作的有效性與安全性。該研究將在二零一四年五月完成，隨後申請進口藥品許可證。

進口產品註冊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集團成功自藥監局獲得《瑞莫杜林》®(treprostinil)注射劑的藥品進口許可證，該注射劑用於動脈肺動脈高血壓(PAH)患者的治療。《瑞莫杜林》®是前列環素血管擴張劑，適用於透過靜脈及皮下給藥治療PAH(世界衛生組織第1類)，以減少與運動相關的症狀。《瑞莫杜林》®將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度推出，並將填補治療方案的重大空白，從而可能令中國肺動脈高壓患者得到更好的照顧。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已收到其口服左卡尼汀的銷售批准，使本集團成為中國唯一注射及口服兩種左卡尼汀製劑的營銷商。左卡尼汀專營權乃本集團過去幾年增長的主要動力，並繼續在市場中茁壯成長。《可益能》®品牌現時於中國備受認可及推崇。口服《可益能》®之推出必將擴大左卡尼汀專營權的市場廣度，補充《可益能》®注射劑目前的成功。口服《可益能》®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推出。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完成曲唑酮患者登記研究，而研究的主要療效終點已成功達到，並具預期的安全性。已向藥監局提交申請進口藥品許可證，而預計於二零一五年獲得批准。曲唑酮(*Trittico*®)乃從意大利的Angelini引進之產品。研究旨在評估曲唑酮對治療患有抑鬱症之中國人的療效及安全性。

國際合作夥伴關係

本集團亦實現企業發展及夥伴關係的重要里程碑。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本集團與Portola Pharmaceuticals, Inc.訂立協議，以共同將Betrixaban三期APEX研究擴展至中國，而本集團可選擇就該藥於中國的商業權利進行磋商。Betrixaban是一種新型的口服小分子，其直接抑制Xa因子的活性(血液凝固途徑中一個重要驗證目標)。正在進行的III期重要試驗涉及50多個國家6,800名患者，旨在滿足危重病人高度未獲滿足的醫療需求。該研究的中國患者招募預計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啟動，並預期於二零一五底在美國、歐洲及中國進行藥物註冊。此次合作是本集團加緊努力成為全球藥物研發開拓者的一種表現。

同樣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本集團與西班牙公司GP Pharm訂立特許協議，以獨家推廣及分銷長效Leuprolide(一種用於治療前列腺癌的藥物)。該協議增強了本集團的腫瘤藥品系列，並提升其在該地區的競爭力。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中國生命藥物治療有限公司(「中國生命」)與Dyax Corp.締結戰略夥伴關係，以開發Kalbitor®(ecallantide)並將其商業化，Kalbitor®用於治療中國、香港及澳門的遺傳性血管水腫(HAE)。Kalbitor®目前於美國市場上銷售，用於治療16歲及以上患者的HAE急性發作。HAE是一種罕見而致命的疾病，目前在中國沒有有效的療法。Kalbitor®將成為繼《瑞莫杜林》®後的第二個孤兒藥，本集團致力於將其引入中國，而該努力反映本集團重視被忽視的疾病及被忽視的中國病人。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與中國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建立了合作關係。清華大學是中國最知名的大學，其繼續教育學院聲譽良好，而其行政人員培訓計劃涵蓋許多不同行業，包括醫療保健。本集團將與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通力合作，以擴大醫院院長及其他負責人的行政人員培訓計劃，為醫院行政人員提供提升管理及行政技能之機會。這次合作表明本集團致力於中國醫療保健系統發展及改革。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普樂與Marathon Pharmaceuticals, LLC (一家美國製藥公司) 訂立獨家分銷協議，以在美國市場推廣及銷售其產品《Zingo》®。此次簽約乃市場潛力對《Zingo》®的肯定，並令普樂成為大中華地區首家生產及出口原藥產品至美國市場的公司。《Zingo》®的第一批貨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從香港付運美國，顯示普樂由一家開發公司轉型為功能完整的生產及商業機構。

銷售及市場推廣

對於銷售及市場推廣，本集團繼續不懈努力調整架構以改善效率。新商務部已於回顧期間內成立，專注於招標、定價、醫保及分銷商關係。職能專門化，加上敬業的團隊，有助於精簡銷售程序、加強價格的穩定性及更好地利用與經銷商的夥伴關係。

本集團對以知識為基礎的推廣的信念及其對循證醫學的堅持乃本集團之優勢，讓本集團於極具挑戰性的環境中(例如二零一三年市場所經歷者)維持增長勢頭。本集團已投入巨資在藥物上市後的臨床研究，以科學數據支持營銷工作。於回顧期間內，分別完成《再寧平》®及《可益能》®兩個重要IV期研究，並取得令人滿意的結果。《再寧平》®的臨床研究表明，《再寧平》®不僅是有效之鈣通道阻滯劑，而且於維持日常血壓穩定方面更勝一籌。維持穩定血壓可預防心血管疾病，例如中風是由血壓變動引致。這些令人鼓舞的結果為《再寧平》®在治療高血壓的醫療實踐中作為鈣通道阻滯劑之首選日益獲認同提供了新的催化劑。此外，本集團已贊助其他三名研究者發起的《再寧平》®研究，並不斷積累中國患者的臨床數據。該等努力已有成果，二零一三年《再寧平》®的銷售較二零一二年增長124%。《可益能》®之研發，成功地證明其能治療心臟衰竭，並提供了產品新的科學證據，使能重新定位產品，並顯著優於其競爭對手。已向藥監局提交治療慢性心臟衰竭之新適應症申請。由

於《可益能》®研究乃一個招募了大量中國病人之雙盲，安慰劑對照研究，研究證據有助於把左卡尼汀作為中國醫師協會心血管醫師分會頒發的治療心臟衰竭最新指引中的一種治療方案。

企業發展

於二零一三年，隨著《瑞莫杜林》®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獲得銷售批准，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中國生命藥物治療有限公司（「中國生命」）成為商業化營運公司。成功引進《Kalbitor》®增強中國生命作為中國領先孤兒藥公司的地位。Rostafuroxin及Istaroxime在意大利的兩個IIb期研究的啟動亦為中國生命發展策略的認可。因此，中國生命吸引了濃厚興趣的投資者，並成功籌集額外13,000,000美元資本，以加速該公司的發展。預計二零一四年可達到之主要里程碑，例如《瑞莫杜林》®上市及於中國啟動Rostafuroxin及Istaroxime的IIb期研究。

本集團亦完成建設新的人力資源系統，以更好地配合本集團的快速擴張。這個新系統對本集團實現可持續增長而言非常重要。這將提高本集團招聘及留住人才的能力，為改善本集團的各個方面提供動力。

展望

本集團對二零一四年及以後年度的前景樂觀，並有信心繼續執行其發展策略，並取得穩定表現。

中國新一屆政府一直強調中國經濟要加快從出口及投資拉動轉型為以內需拉動。有關這方面的努力，醫療保健已獲政府確定為關鍵領域之一，以推動改革，而醫療保健的安全網將透過政府進一步投資來擴大。對醫療保健的專注為醫藥行業創造了巨大的發展機遇，而本集團已準備就緒以從中受益。

中國人口老齡化已令近年來心血管疾病及癌症的患病率急速增加，而有關醫療需求亦失衡。城市居民的保健意識增強，而農村農民現有的醫保產生了醫院流量及對藥品需求的急速增長，這有利於本集團一類之專業製藥公司。

創新亦為中國改革重建工作的重要一環。生物製藥產業已被選定為創新的支柱之一。已制定政策鼓勵創新，方法為授予專利藥物特快審批及定價與醫保優惠待遇。本集團目前七個臨床方案中的五個符合1.1類藥物，可以特快審批途徑提交申請，本集團現處於有利位置，可利用此優勢，加快其產品的開發速度。

新GMP標準的實施通過強制整合已改變中國製藥行業的競爭格局。因此，市場有利於更強的企業。本集團合肥新生產設施成功獲藥監局認證，提升其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在此刻，本集團三種進口藥品正由藥監局作最後審查。本集團有理由相信，將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收到彼等若干批准。儘管新批准不會直接為本集團收入作出貢獻，但可提升本集團形象，幫助品牌建設，從而間接為已推出產品的增長注入燃料。

隨著即將推出《瑞莫杜林》[®]及口服左卡尼汀，本集團於不久將來將進一步擴大其收入。口服左卡尼汀將緊隨本集團有顯著增長左卡尼汀注射劑之銷售，補充患者出院後的需要。完整的組合必將使左卡尼汀專營權在市場上更強。《瑞莫杜林》[®]將是中國唯一治療肺動脈高壓患者的注射藥物。中國肺動脈高壓市場的特點與《瑞莫杜林》[®]概況吻合，使其成為患者的重要治療選擇。

本集團對公司的六個主要產品繼續在市場上表現良好，亦持樂觀態度。個別產品的現時市場佔有率尚未令人滿意，會優先致力擴張六個主要產品之市場滲透率。由於本集團新推出的產品因缺乏招標而表現欠佳，故預期中國幾個省份將開始招標，本集團會全力開發。一旦門打開，該等產品可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入，有助於緩解市場風險。

宏觀及微觀環境均有利於製藥行業具創新又有實力的企業，而本集團已準備就緒，以於競爭中脫穎而出。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696,953	534,333
銷售成本		(193,700)	(153,498)
毛利		503,253	380,835
其他收益		10,731	12,385
銷售及分銷費用		(222,850)	(179,512)
研發費用		(32,262)	(16,304)
行政費用		(78,511)	(63,042)
經營溢利		180,361	134,36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418)	–
財務費用		(1,853)	(1,192)
除稅前溢利		176,090	133,170
稅項	3	(27,087)	(20,104)
本年度溢利		149,003	113,066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50,467	113,807
非控股權益		(1,464)	(741)
		149,003	113,066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	5	28.41	22.82
攤薄	5	27.05	22.3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49,003	113,066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樓宇重估換算之匯兌差額	71	5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8,649	4,267
	<hr/>	<hr/>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720	4,323
	<hr/>	<hr/>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57,723	117,389
	<hr/> <hr/>	<hr/> <hr/>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股東	159,186	118,127
非控股權益	(1,463)	(738)
	<hr/>	<hr/>
	157,723	117,389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073	128,814
無形資產		194,129	127,156
土地租賃費用		15,213	15,157
商譽		3,900	3,9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4,531	–
持至到期日財務資產		5,156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7,882	9,660
		<u>523,884</u>	<u>284,687</u>
流動資產			
土地租賃費用		333	324
存貨		117,881	64,071
應收貿易賬款	6	78,320	71,46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3,788	33,573
墊付予關連人士之款項		20,387	6,50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	2,000
定期存款		176,437	175,3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625	158,589
		<u>641,771</u>	<u>511,84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7	36,493	29,111
其他應付款項		145,365	94,760
專利合約承擔		7,923	3,683
銀行借款		69,468	31,483
融資租約承擔		150	563
應付稅項		12,758	13,089
		<u>272,157</u>	<u>172,689</u>
流動資產淨值		<u>369,614</u>	<u>339,15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93,498</u>	<u>623,842</u>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附註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912	26,055
儲備	759,093	556,101
	<hr/>	<hr/>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786,005	582,156
非控股權益	66,053	11,123
	<hr/>	<hr/>
總權益	852,058	593,279
	<hr/>	<hr/>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661	13,215
融資租約承擔	-	319
退休福利	23,569	10,891
專利合約承擔	3,210	6,138
	<hr/>	<hr/>
	41,440	30,563
	<hr/>	<hr/>
	893,498	623,842
	<hr/> <hr/>	<hr/> <hr/>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應佔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差額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6,055	260,656	9,200	3,292	17,038	4,036	14,636	247,243	582,156	11,123	593,27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2,727	-	-	-	-	2,727	-	2,727
行使購股權	99	5,300	-	(654)	-	-	-	-	4,745	-	4,745
分佔一間附屬公司以 股份支付之酬金儲備 (附註)	-	-	-	27	-	-	-	-	27	13	40
於出售時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	-	-	-	-	-	(4,107)	-	4,107	-	-	-
根據股東協議發行股份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之部份權益	758	26,370	-	-	-	-	-	-	27,128	-	27,128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150,467	150,467	(1,464)	149,00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71	8,648	-	8,719	1	8,720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71	8,648	150,467	159,186	(1,463)	157,723
已付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20,871)	(20,871)	-	(20,871)
已付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	-	-	-	-	-	-	-	(12,367)	(12,367)	-	(12,367)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912</u>	<u>292,326</u>	<u>9,200</u>	<u>5,392</u>	<u>60,312</u>	<u>-</u>	<u>23,284</u>	<u>368,579</u>	<u>786,005</u>	<u>66,053</u>	<u>852,058</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3,489	105,533	9,200	2,440	-	3,980	10,372	156,900	311,914	417	312,331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1,456	-	-	-	-	1,456	-	1,456
行使購股權	142	5,416	-	(606)	-	-	-	-	4,952	-	4,952
分佔一間附屬公司以 股份支付之酬金儲備 (附註)	-	-	-	2	-	-	-	-	2	1	3
以配售方式發行普通股	2,424	149,707	-	-	-	-	-	-	152,131	-	152,131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	-	-	-	-	203	203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之部份權益	-	-	-	-	17,038	-	-	-	17,038	11,240	28,278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113,807	113,807	(741)	113,06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56	4,264	-	4,320	3	4,323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56	4,264	113,807	118,127	(738)	117,389
已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	(14,107)	(14,107)	-	(14,107)
已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	-	-	-	-	-	(9,357)	(9,357)	-	(9,357)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055</u>	<u>260,656</u>	<u>9,200</u>	<u>3,292</u>	<u>17,038</u>	<u>4,036</u>	<u>14,636</u>	<u>247,243</u>	<u>582,156</u>	<u>11,123</u>	<u>593,279</u>

附註：分佔附屬公司以股份支付之酬金儲備乃源自附屬公司中國生命藥物治療有限公司，其於二零一二年向其僱員授出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惟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互相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 之權益：過渡性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之修訂除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除成本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的資料側重於所交付貨品的類型。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彙集主要經營決策者所識別之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專利產品	－	製造及銷售自行研發的藥品
引進產品	－	買賣引進的藥品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專利產品		引進產品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307,073	257,463	389,880	276,870	696,953	534,333
分部溢利	106,809	88,206	100,929	66,980	207,738	155,186
利息收入					2,717	1,981
未分配開支					(30,094)	(22,805)
經營溢利					180,361	134,362
融資成本					(1,853)	(1,192)
分佔聯營公司 業績前溢利					178,508	133,170
分佔聯營公司 業績					(2,418)	–
除稅前溢利					176,090	133,170
稅項					(27,087)	(20,104)
本年度溢利					149,003	113,066

上文呈報之分部收入乃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年內並無分部間之交易（二零一二年：無）。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以及所得稅開支之情況，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與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分析如下：

	專利產品		引進產品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26,132	144,755	503,542	315,873	729,674	460,628
未分配資產					435,981	335,903
總資產					<u>1,165,655</u>	<u>796,531</u>
分部負債	98,890	72,997	163,719	93,060	262,609	166,057
未分配負債					50,988	37,195
總負債					<u>313,597</u>	<u>203,252</u>

為在分部間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乃分配至可報告分部(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墊付予關連人士之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商譽乃分配至專利產品分部。可報告分部所共同使用之資產乃按個別可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入之基準予以分配；及
- 所有負債乃分配至可報告分部(不包括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退休福利)。可報告分部共同承擔之負債乃按分部資產之比例予以分配。

其他分部資料(包含於分部溢利或虧損之計量中，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專利產品		引進產品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折舊	9,705	8,634	1,813	1,744	11,518	10,378
無形資產之攤銷	197	287	4,443	3,657	4,640	3,944
於本年度內非流動 資產(物業、廠房 及設備及無形 資產)之增加	69,357	35,803	152,699	102,486	222,056	138,289
無形資產之減值	-	-	6,094	3,752	6,094	3,752

地區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逾90%之營業額乃源自於中國經營之業務，故並無呈列按營業額劃分之地區分類資料。本集團於本年度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中國		香港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556,559	402,494	609,096	394,037	1,165,655	796,531
分部負債	175,882	148,236	137,715	55,016	313,597	203,252

3. 稅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現時稅項		
香港	14,763	8,931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278	8,72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91)	2,693
	25,850	20,348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1,237	(244)
	27,087	20,104

香港利得稅於兩個年度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15%至25%(二零一二年：15%至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4.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023港元 (二零一二年：0.018港元)	12,367	9,357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052港元 (二零一二年：0.040港元)	27,989	20,844
	40,356	30,201

於申報期結束後，董事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2港仙(二零一二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4.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該建議股息不作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應付股息入賬。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i>盈利：</i>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本公司股東 應佔溢利淨額	150,467	113,807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就或然股份安排作出調整	(2,669)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本公司股東 應佔溢利淨額	147,798	113,807
	二零一三年 股	二零一二年 股
<i>股份數目：</i>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9,656,459	498,634,617
普通股份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或然股份安排	11,705,878 4,995,724	9,816,286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46,358,061	508,450,903

6.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82,230	76,377
減：呆壞賬撥備	(3,910)	(4,908)
	<u>78,320</u>	<u>71,469</u>

貨品銷售之信貸期為30至120日。就所有超過365日之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確認100%呆賬撥備，原因為按過往經驗，逾期超過365日之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就逾期超過180日之應收貿易賬款而言，呆賬撥備乃根據估計不可收回款項撥備，而估計不可收回款項乃參考對方之過往違約經歷及對方現時財務狀況之分析釐定。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於申報期結束時按賬齡之分析，並根據發票日期(與各自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及扣除呆壞賬撥備：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8,656	36,118
31至120日	23,802	22,484
121至180日	4,362	5,639
181至365日	4,404	6,713
365日以上及三年以下	7,096	515
	<u>78,320</u>	<u>71,469</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之公平值與相關賬面值相若。

於年末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中，15,973,326港元(二零一二年：27,845,515港元)乃應收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並無其他客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結餘逾5%。

上文所披露之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於申報期結束時逾期但未確認呆壞賬撥備之款項，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有關款項仍被認為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物品，亦無法律權利可以本集團結欠對方之任何款項作抵銷。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之賬齡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		
1至180日	21,491	18,714
181至365日	1,655	2,343
	<u>23,146</u>	<u>21,057</u>

呆壞賬撥備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4,908	2,030
匯率調整	35	7
呆賬(撥回)撥備	(1,033)	2,871
	<u>3,910</u>	<u>4,908</u>

於釐定應收貿易賬款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考慮應收貿易賬款自初步授出信貸日期起截至申報期結束時止之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由於客戶基礎大及無關連，故集中信貸風險有限。

逾期及減值之應收款項之賬齡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逾期：		
181日至365日	1,655	2,343
365日以上及三年以下	2,255	2,565
	<u>3,910</u>	<u>4,908</u>

7.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約等於相應賬面值。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 – 90日	16,906	29,110
91 – 180日	19,583	–
181 – 365日	–	–
365日以上	4	1
	<hr/>	<hr/>
	36,493	29,111
	<hr/> <hr/>	<hr/> <hr/>

購買若干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有適當的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間框架內支付。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52港元(二零一二年：0.04港元)。末期股息一經股東批准，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之股東。為確保有資格出席上述大會並投票，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下午四時半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享有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之股東。為確保有資格享有收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九日下午四時半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二年：無)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

除偏離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A.5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遵守守則。

根據守則條文第A.5條，應成立提名委員會，以就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董事會作為整體負責委任其本身成員。董事會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且鑒於董事會規模小，不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主席負責物色適當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合資格人選以供考慮。董事會將審閱主席所建議的人選，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及退任作出建議。候選人根據彼等可為本公司作出貢獻的技能、資格、經驗及觀點的多樣性委任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李小芳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李小芳女士(本公司主席)、李燁妮女士及李小羿博士為執行董事；Mauro Bove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陳友正博士、林日昌先生及詹華強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